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 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 賴 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 關於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的公告

茲提述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6日、2020年12月30日、2021年1月11日、2021年1月24日、2021年2月4日、2021年3月12日、2021年3月29日、2021年4月26日的公告、日期為2020年12月18日的2020年第四次臨時股東大會、2020年第三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及2020年第三次A股類別股東會議決議公告(「該等公告」)及日期為2020年11月27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建議公開發行A股可轉債。除另有定義外,本公告內所用辭彙與該等公告及該通函所載者具有相同涵義。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長城汽車」或「發行人」)公開發行35 億元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長汽轉債」,代碼「113049」)已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 員會證監許可[2021]1353 號文核准。本次發行人民幣35 億元可轉債,每張面值為人民幣100 元,共計3,500,000 手(35,000,000 張),按面值發行。本次發行的可轉債存續期限為自發行結束之日起6年,即2021年6月10日至2027年6月9日。票面利率分別為第一年0.2%、第二年0.4%、第三年0.6%、第四年0.8%、第五年1.5%,第六年2.0%。在本次發行的可轉債期滿後五個交易日內,公司將以本 次發行的可轉債的票面面值107%(含最後一期利息)的價格向可轉債持有人贖回全部未轉股的本次可轉債。

本次發行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初始轉股價格為人民幣38.39元/股,不低於募集說明書公告日前二十個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價(若在該二十個交易日內發生過因除權、除息引起股價調整的情況,則對調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價按經過相應除權、除息調整後的價格計算)和前一個交易日的均價。本次發行的可轉債轉股期自發行結束之日(2021年6月17日)起滿6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2021年12月17日)起至可轉債到期日(2027年6月9日)止。

發行人現有總股本9,199,160,569股,其中A股總股本為6,099,620,569股,全部可參與原A股股東優先配售。按本次發行優先配售比例0.000573手 / 股計算,原A股股東可優先配售的可轉債上限總額為350萬手。原A股股東最多可優先認購約350萬手,約佔本次發行的可轉債總額的100%。

有關發行長汽轉債的條款及安排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的《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公告》、《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網上路演公告》、《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及《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摘要》以及在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的相應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提醒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需謹慎行事。

本公告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覽閱。

承董事會命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輝

中國河北省保定市,2021年6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魏建軍先生、王鳳英女士及楊志娟女士。

非執行董事:何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樂英女士、李萬軍先生及吳智傑先生。

\* 僅供識別